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42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兵国调（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泰和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榆林市煤炭资源转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27.46% 股权（以下简称“泰豪军工 27.46%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预计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泰豪科技；股票代码：600590）自 2025 年 3 月 24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8）。

2025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

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披露本次交易预案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3），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

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6）。

三、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暂不通知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最终取得批准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7 日